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局商丘市示范区环卫车辆及设施设
备更新项目结果公告

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局的委托,就
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局商丘市示范区环卫车辆及设施设备更新项目
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就本次招标的结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局商丘市示范区环卫车辆及设
施设备更新项目
- 2、招标编号:商政采(2026)620号
- 3、项目编号:商示财公开-2026-14
-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项目控制价:82648300.00元;

第一标段(包)预算金额:47063800.00元;最高限价:47063800.00元。

第二标段(包)预算金额:35584500.00元;最高限价:35584500.00元。

二、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及时间

本项目招标公告于2026年09月24日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政
府采购网》上发布。

三、评审信息

- 1、评审时间:2026年10月15日
- 2、评审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
- 3、评审委员会名单:杨卫东(业主代表),刘文静(业主代表),胡海忠,张正常,张士真,
马东予,赵博(组长)

四、评审结果

根据招标文件中确定中标人原则:“在第一标段中确定为中标人的,若在第二标段仍排
名第一,在第二标段不再确定为中标人,确定排名第二的候选人为第二标段中标人。”

经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局确认成交供应商如下:

第一标段:

成交供应商:河南福田智蓝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成交价:46883000.00元;大写:肆仟陆佰捌拾捌万叁仟元整

注册地址：河南省商丘市示范区黄河东路 567 号

交货地点：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境内；

交货期：合同签订接采购人通知后 30 日历天内；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质保期：整车质保期 5 年，电池、电控、电机质保期 8 年；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履约结束。

第二标段：

成交供应商：程力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7800000.00 元；大写：贰仟柒佰捌拾万元整

注册地址：湖北省随州市曾都区南郊

交货地点：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境内；

交货期：合同签订接采购人通知后 30 日历天内；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质保期：整车质保期 5 年，电池、电控、电机质保期 8 年；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履约结束。

五、主要中标标的

第一标段：

货物类
名称：详见附件；品牌(如有)：详见附件；规格型号：详见附件；数量：详见附件；单价：详见附件。

第二标段：

货物类
名称：详见附件；品牌(如有)：详见附件；规格型号：详见附件；数量：详见附件；单价：详见附件。

六、否决投标单位及原因：无

七、投标单位得分情况：

第一标段：

1、投标单位：河南福田智蓝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58.57 分；客观因素评分：8 分；投标报价算分：23.7 分；最终得分：90.27 分。

2、投标单位：河南妙腾实业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53.6 分；客观因素评分：8 分；投标报价算分：23.62 分；最终得分：85.22 分。

3、投标单位：程力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52.19 分；客观因素评分：4 分；投标报价算分：28.51 分；最终得分：84.7 分。

4、投标单位：湖北四通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43.26 分；客观因素评分：0 分；投标报价算分：30 分；最终得分：73.26 分。

5、投标单位：湖北楚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47.45 分；客观因素评分：0 分；投标报价算分：23.7 分；最终得分：71.15 分。

6、投标单位：河南普锐斯特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39.85 分；客观因素评分：0 分；投标报价算分：23.66 分；最终得分：63.51 分。

第二标段：

1、投标单位：河南福田智蓝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57.27 分；客观因素评分：8 分；投标报价算分：23.45 分；最终得分：88.72 分。

2、投标单位：程力专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53.85 分；客观因素评分：4 分；投标报价算分：30 分；最终得分：87.85 分。

3、投标单位：河南妙腾实业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55.27 分；客观因素评分：8 分；投标报价算分：24.16 分；最终得分：87.43 分。

4、投标单位：烟台海德专用汽车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46.66 分；客观因素评分：6 分；投标报价算分：23.81 分；最终得分：76.47 分。

5、投标单位：湖北楚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48.1 分；客观因素评分：0 分；投标报价算分：23.56 分；最终得分：71.66 分。

6、投标单位：郑州荣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51.11 分；客观因素评分：0 分；投标报价算分：19.01 分；最终得分：70.12 分。

八、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执行。

收费金额：第一标段：289415.00 元，第二标段：194000.00 元。

九、公告期限：本项目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十、质疑和投诉渠道

各有关当事人如对结果公告有异议的，可以在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原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若对回复不满意的，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

十一、其他补充事宜：无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局）

联系地址：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阳光路

联系人：孙先生

联系电话：15036686766

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郑州市金水区经七路111号附4号

联系人：周女士

联系电话：0370-2035516

监督单位：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委员会

地址：商丘市豫苑路与侯恂路交叉口西北角 3 楼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370-3168339

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19 日